

编号 京演（机构）〔2012〕1545 号

名 称	北京歌华文化中心有限公司
住 所	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9号
法定代表人	马龙
主要负责人	
类 型	有限责任公司
单 位 类 别	演出经纪机构
使用面积	
首次发证日期	2012年11月22日
有 效 期	2024年11月21日
经 营 范 围	经营演出及经纪业务



发证机关

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30日内办理延续，
有效期届满未延续的将依法予以注销。

2022年 11月 15日